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生天合”、“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5〕1713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3,188.00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3,956.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30.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079.4310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15.77%，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差额1,876.969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8,339.119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5.07%；网上发行数量为2,769.4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4.93%。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11,108.5690万股。

本次发行价格为5.98元/股。发行人于2025年9月29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道生天合”A股2,769.4500万股。

根据《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启动回拨前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6,170.64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4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4,443.450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895.669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35.07%，其中网下无限售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3,505.4716万股，网下有限售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390.1974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212.9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64.93%。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220717%。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5年10月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5.98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2025年10月9日（T+2日）16:00前到账。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5年10月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含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按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的，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上证发〔2025〕46号）（以下简称“《业务实施细则》”）、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

（1）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中国船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琏宸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即中信建投基金-共赢55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共赢55号资管计划”）。

上述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5年9月26日（T-1日）公告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核查的专项核查报告》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核查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2025年9月25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5.98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为78,864.24万元。

截至2025年9月24日（T-3日），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2025年10月13日（T+4日）之前，依据缴款原路径退回。

综上，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中国船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1,672,240.00	1.27%	9,999,995.20	12
2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3,344,481.00	2.54%	19,999,996.38	12
3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836,120.00	0.63%	4,999,997.60	12
4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836,120.00	0.63%	4,999,997.60	12
5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836,120.00	0.63%	4,999,997.60	12
6	上海琏宸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2,240.00	1.27%	9,999,995.20	12
7	共赢55号资管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1,596,989.00	8.79%	69,349,994.22	12
合计			20,794,310.00	15.77%	124,349,973.80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25年9月30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707室进行了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仪式。摇号抽签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由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3788,6288,8788,1288
末“5”位数	02784,52784
末“6”位数	578584,078584
末“8”位数	14125274,34125274,54125274,74125274,94125274,55364622,48683760
末“9”位数	022690234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道生天合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主板上市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44,258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道生天合A股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2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上证发〔2025〕46号）、《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4年修订）》（上证发〔2024〕112号）、《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5〕57号）和《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4〕277号）等相关规定，保荐人（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交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发行承销业务）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5年9月29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62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9,212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28,084,230.0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有限售期配售数量（股）	无限售期配售数量（股）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19,545,710	69.60%	27,504,291	70.60%	2,754,694	24,749,597	0.01407178%
B类投资者	8,538,520	30.40%	11,452,399	29.40%	1,147,280	10,305,119	0.01341263%
合计	28,084,230	100.00%	38,956,690	100.00%	3,901,974	35,054,716	0.01387138%

注1：A类投资者包括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银行理财产品、保险资金、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B类投资者为除A类外的其他投资机构；

注2：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本次网下配售无余股产生，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68822012

发行人：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9日

广州必贝特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广州必贝特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贝特”、“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5〕1645号）。《广州必贝特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及附录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上海证券报：https://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https://www.cs.com.cn/；证券日报：http://www.zqrb.cn；证券时报：https://www.stcn.com；经济参考报：http://www.jjckb.cn；金融时报：https://www.financialnews.com.cn）披露，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认真阅读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上的《广州必贝特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全称	广州必贝特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必贝特
证券代码/网下申购代码	688759	网上申购代码	787759
网下申购简称	必贝特	网上申购简称	必贝申购
所属行业简称	医药制造业	所属行业代码	C27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定价方式	网下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发行前总股本（万股）	36,003.6657	拟发行数量（万股）	9,000.0000
预计新股发行数量（万股）	9,000.0000	预计老股转让数量（万股）	-
发行后总股本（万股）	45,003.6657	拟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20.00
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万股）	1,440.0000	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万股）	5,760.0000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上限（万股）	2,880.00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下限（万股）	100.00
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万股）	1,800.0000	初始战略配售占拟发行数量比（%）	20.00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初始跟投股数（万股）	450.0000	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管计划认购股数/金额上限（万股/万元）	不适用
是否有其他战略配售安排	是		
本次发行重要日期			
初步询价日及起止时间	2025年10月14日（T-3日）9:30-15:00	发行公告刊登日	2025年10月16日（T-1日）
网下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5年10月17日（T日）9:30-15:00	网上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5年10月17日（T日）9:30-11:30，13:00-15:00
网下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5年10月21日（T+2日）16:00	网上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5年10月21日（T+2日）日终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	广州必贝特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天翼	联系电话	020-32038086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10-60833699
联席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755-22940052

发行人：广州必贝特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9日

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可波罗”、“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主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5〕1711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或“招商证券”）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11,949.2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10.00%。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194.92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本次发行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7,528.03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226.25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5年10月15日（T+2日）刊登的《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5年10月10日（T-1日，周五）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站：全景路演（网址：https://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中国金融新闻网，网址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网，网址www.chinadaily.com.cn）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2025-053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5/3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6月17日 2026年6月16日
预计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9,715,2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597%
累计已回购金额	85,546,970.91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8.58元/股—8.9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6月16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回购价格上限为13.58元/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7月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交建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回购A股股份数量为9,715,200股，已回购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59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8.98元/股，回购成交的最低价格为8.5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85,546,970.91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9日